报价说明

所附技术要求（技术附件、分接点）我公司已仔细阅读，完全响应；

1. 报价为含 13 %增值税。合同设备费（含备品备件、专用工具）、技术服务费（含设计费、技术资料费、安装费、调试费、培训费）、运杂费（含设备的包装费、装车费、运输费、运输保险费）各种杂费、税费等及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等一切费用为一票制、到货价；
2.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缺陷，在合同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本检修项目所必须的，是国家强制性要求必须的，均应由乙方负责将所缺的货物补上，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；
3. 报价有效期： 60天；

5、质保期：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；

6、付款方式：到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（税率13%），甲方在9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90%；质保金的支付在验收无异议之日起12个月后支付10%质保金；

7、承诺严格按照报价（价格品牌型号）执行合同，所供产品均附有合格证，保证产品完全满足甲方使用需求；

8、投标单位要认真核算报价，并按报价格式给予报价，报价如出现大小写不符的，以大写报价为准；单价、总价不符的，以单价为准。

投标单位（盖章）：

报价人：（签字）：

2021年 月 日